

裁军谈判会议

8 March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8 年 3 月 2 日新西兰和澳大利亚常驻代表团关于转交 《关于常规武器条约的奥克兰宣言》文本的普通照会

新西兰和澳大利亚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向充当裁军谈判会议秘书处的裁军事务厅致意，并谨递交《关于常规武器条约的奥克兰宣言》。

2018 年 2 月 12 日至 14 日，在新西兰奥克兰举行了太平洋常规武器条约会议。会议结束时通过了《奥克兰宣言》。这次会议旨在评估和推进三项常规武器条约的执行：2013 年《武器贸易条约》、2008 年《集束弹药公约》以及 1997 年《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政府的赞助下，14 个太平洋国家的代表出席了会议，三项条约的秘书处和执行支助股也派代表参加了会议。

新西兰和澳大利亚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请求将所附《关于常规武器条约的奥克兰宣言》文本进行登记，并作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正式文件分发。

新西兰和澳大利亚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希望借此机会再次向裁军事务厅(作为裁军谈判会议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秘书处)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关于常规武器条约奥克兰宣言

2018 年 2 月 12 日至 14 日

新西兰奥克兰

1. 太平洋国家¹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至 14 日在奥克兰举行会议，以评估和推进三项常规武器条约的执行：2013 年《武器贸易条约》、2008 年《集束弹药公约》和 1997 年《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出于人道主义、安全和发展的原因，这三项条约对国际社会和本区域都具有重要意义。

¹ 澳大利亚、库克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斐济、基里巴斯、瑙鲁、新西兰、巴布亚新几内亚、帕劳群岛、萨摩亚、所罗门群岛、汤加、图瓦卢和瓦努阿图。



2. 新西兰议会议员、负责外交事务的副国务秘书弗莱彻·塔比托欢迎与会代表来到奥克兰。这次会议由澳大利亚和新西兰赞助，并得到设在日内瓦的三个条约秘书处(《武器贸易条约》秘书处、《集束弹药公约》执行支助股和《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执行支助股)的代表的协助，这些机构在该区域的实地存在受到所有与会者的欢迎。会议还得到了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和民间社会的代表的协助。会议方案和与会者名单附后。

《武器贸易条约》

3. 《武器贸易条约》确立了管制常规武器贸易和防止武器流入非法市场的国际标准。目的是减少人类痛苦以及促进和平、安全与稳定(包括通过防止跨国犯罪和恐怖主义行为)。鉴于不受控制的武器和弹药贸易造成的人道主义后果，《武器贸易条约》要求加强转让管制并防止武器转让，这直接有助于实现论坛领导人关于在太平洋区域实现和平、和谐、安全 and 经济繁荣的愿景。也有可能成为我们这个时代最重要的法律规范发展之一。

4. 太平洋区域目前只有四个缔约国，但各国对条约有相当大的兴趣，不少国家正在批准或加入过程中。几乎没有太平洋岛国出口武器，但该区域易受武器转让的影响。各国下定决心，不让该区域成为小武器非法贸易的枢纽，也希望助力整个国际社会普遍加入该条约。一系列优先事项使该区域的稀缺资源应接不暇，但就像太平洋区域期望国际社会承诺处理气候变化等全球性问题一样，该区域也认为需要着重讨论其他安全问题，并侧重于人道主义方面。

5. 与会者知悉最近由澳大利亚资助一份关于《武器贸易条约》更广泛益处的研究报告，研究报告由减少武装暴力中心编写，其中概述了该条约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的联系。执行《武器贸易条约》可支持实现 17 个目标中的许多目标，将大大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6. 与会者认同全区域通过和实施《武器贸易条约》做法有更广泛益处，建议利用该区域目前正在讨论的加强版太平洋安全宣言(全面的“比克塔瓦宣言+”)来促进各国通过条约，强调其在推进安全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这样做可以帮助建立政治意愿，以支持太平洋国家提高参与度。

7. 许多太平洋国家没有在其管辖范围内建立国家管制制度和转让程序，因此，加入《武器贸易条约》会对资源有影响。妨碍更广泛参与的其他障碍包括能力限制、边境安全方面的挑战、数据收集和记录维护的限制以及(在某些管辖区)立法的必要性。与会者感谢以下各方表示愿意为克服这些障碍提供切实援助：《武器贸易条约》秘书处、第四次缔约国会议主席日本、自愿信托基金甄选委员会主席德国、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区域法律顾问、武器管制主任、世界安全组织武器部门小组领导以及减少武装暴力中心军备控制司司长。

8. 还鼓励与会者参加即将举行的《武器贸易条约》会议，并利用现有的援助工具，包括新西兰赞助的《武器贸易条约示范法》和《示范国家管制清单》以及一系列在线资源。

《集束弹药公约》

9. 基于人道原则和对集束弹药造成平民苦难的关切，《集束弹药公约》全面禁止集束弹药。尽管太平洋区域很少有国家直接经历过集束弹药的危害，但该区域可以发挥作用，声援全球加强努力制定规范，反对这些非人道武器，并加大宣传这类武器的害处。

10. 目前太平洋区域只有七个国家加入了《集束弹药公约》。这反映了该区域一些国家面临资源限制和相互竞争的优先事项。资源限制也意味着一些缔约国在履行报告时限方面有困难。

11. 尽管如此，该区域仍接受关于加入《集束弹药公约》的明确的道德和人道主义理念，而且太平洋国家投票赞成联合国大会关于促进遵守该公约的每项决议，这也反映了该公约在该区域很受拥护。太平洋国家也了解到过去在亚洲一些邻国使用集束弹药所造成的长期损害，并且认同太平洋国家加入《公约》将发出声援更广泛地区的重要信息。

12. 若干缔约国承诺审查国内执行立法的必要性，并承诺在未来几周内履行报告义务。一些尚未加入《公约》的国家承诺积极考虑加入该公约。那些受未爆弹药影响的太平洋国家也表示有兴趣探索《公约》与目前努力解决未爆弹药污染相关挑战之间可能的协同作用(包括通过太平洋岛屿论坛和一系列双边伙伴关系)。

13. 讨论强调了可以利用的一些《集束弹药公约》相关工具和资源(包括红十字委员会和新西兰分发的《集束弹药公约示范法》、红十字委员会的批准条约工具包以及便利出席在日内瓦举行的《公约》缔约国年度会议的赞助方案)和一系列网络资源。与会者欢迎《集束弹药公约》执行支助股、红十字委员会和民间社会(包括集束弹药联盟)表示愿意提供援助。新西兰作为国家执行措施协调国，提出通过向任何太平洋国家提供专家法律援助来跟进其示范立法，这些国家将发现这将有损于《集束弹药公约》的执行。

《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

14. 《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全面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决心结束主要对无辜和手无寸铁的平民造成的广泛苦难和伤亡。幸运的是，太平洋地区没有杀伤人员地雷，该区域广泛支持这个将持续较长时间《公约》及其人道主义目标。

15. 太平洋地区除三个国家外的其他国家都加入了《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反映了该区域愿意声援世界各地受影响的国家并帮助制定反对非人道武器的真正普遍规范。然而，相互竞争的优先事项和资源限制意味着许多缔约国尚未制定国内执行立法，有些国家在履行报告义务方面落后了。

16. 若干缔约国注意到《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执行支助股提供的援助，承诺尽快履行其未完成的报告要求。许多其他缔约国承诺审查国内执行立法的必要性，其中一些缔约国表示有意研究红十字委员会编写的示范法的适用情况。尚未加入《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的一些国家承诺促进相关国内利益攸关方讨论加入公约事宜。与会者还注意到可以利用的许多《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相关工

具和资源, 包括《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执行支助股、红十字委员会和民间社会(包括国际禁止地雷运动)提供的工具和资源。

《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行动纲领》(行动纲领)

17. 小武器的非法贸易是国际社会面临的最紧迫的安全和人道主义挑战之一。2001 年通过的《行动纲领》确立了政治框架, 以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解决这一问题。它旨在减少武装暴力, 使社区能够更好地实现可持续发展。

18. 尽管《行动纲领》一直在努力达到通过之时的预期, 但太平洋区域在这一过程中有着重要的利益。2018 年 6 月 18 日至 29 日, 第三次《行动纲领》审查会议将在纽约举行, 会议将提供重要机会, 重振旨在打击小型武器非法贸易的集体努力。审查会议将讨论的问题包括: 新兴技术(如 3D 打印和聚合物框架等与制造武器有关的技术)、防止武器的改装和重新使用、确保不可逆的停用的最佳做法以及防止转让的更好方法。

19. 因此, 太平洋常规武器条约会议借此机会向专家们学习, 分享《行动纲领》审查进程的初步意见。专家小组成员强调, 审查会议提供了一个机会, 各方再次承诺致力于《行动纲领》进程, 分享有关小武器挑战的信息, 寻找机会推进国际社会面临的与行动纲领有关的新问题。也可借此机会考虑《行动纲领》和《武器贸易条约》之间的协同作用, 并进一步改善武器贸易的透明度。

20. 与会者承诺在审查会议召开之前审查其国家对《行动纲领》的立场。论坛成员同意在纽约审查进程和审查会议期间彼此保持密切联系。

21. 关于《行动纲领》的相关信息以及审查会议主席最近提交的“要点概要”可在联合国裁军事务厅网站查阅(www.un.org/disarmament/convarms/revcon3/)。

附件

《武器贸易条约》批准/执行过程中的挑战以及参与者为解决这些问题而确定的战略

1. 需要政治意愿(以便优先考虑《武器贸易条约》并承认其与该区域的相关性)。

克服障碍的战略/所需援助:

(i) 将《武器贸易条约》提升至次区域和区域层面: 例如在美拉尼西亚先锋集团成果文件中保留与该条约有关的内容; 在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会议和其他高级别区域会议上提及《武器贸易条约》;

(ii) 提高对《武器贸易条约》与更广泛的国际承诺之间关联的认识, 特别是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目标 16.4)关联的认识;

(iii) 重点介绍《武器贸易条约》如何有助于减少太平洋区域武装暴力的努力。

2. 包括财务、技术和人力资源在内的能力限制(例如, 数据库和信息管理、立法空白、边境安全和执法挑战)。

克服障碍的战略/所需援助:

- (i) 邀请各区域对应方进行国家访问以分享专门知识, 并邀请民间社会专家访问;
- (ii) 利用太平洋区域的专家和对对应方的非正式网络(例如, 电子邮件发送名单);
- (iii) 从以下可用来源寻求援助(例如进行立法空白分析和技术能力建设):
《武器贸易条约》自愿信托基金、联合国支持军备管制合作信托基金(UNSCAR)、欧盟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
- (iv) 提高对现有工具的认识并利用这些工具, 包括《武器贸易条约示范法》和《示范国家管制清单》;
- (v) 开展立法空白分析;
- (vi) 通过安排有关机构广泛参与《武器贸易条约》活动来解决人员流动问题, 并确保继任计划和记录。

3. 缺乏认识, 包括普通民众/民间社会之间的认识。

克服障碍的战略/所需援助:

- (i) 与民间社会伙伴关系和网络联系, 分享关于《武器贸易条约》目标和内容的信息;
- (ii) 传播相关的宣传出版物, 包括减少武装暴力中心关于《武器贸易条约》有更广泛益处的研究报告。

与《武器贸易条约》有关的承诺

- 与会者同意与相关国家利益攸关方分享太平洋常规武器条约会议的成果, 并实施可能有助于克服批准和执行《武器贸易条约》过程中所面临的国内挑战的战略;
- 与会者同意考虑并寻求机会在区域和次区域论坛上提升对《武器贸易条约》的认识, 包括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会议以及将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至 19 日由日本主办的太平洋岛屿领导人会议(PALM8);
- 与会者同意在该区域目前正在讨论中的加强版太平洋安全宣言(全面的“比克塔瓦宣言+”)中提及加入和执行《武器贸易条约》的好处;
- 与会者同意分发联系人电子邮件地址, 以建立《武器贸易条约》非正式网络, 便于分享信息并可以请太平洋区域的对应方提供支助;
- 若干与会者表示打算在各个层面开展提高认识活动:
 - 基里巴斯表示有兴趣提高其内阁成员对《武器贸易条约》的认识;
 - 巴布亚新几内亚强调打算提高公众对《武器贸易条约》的认识;

- 汤加提议各方就今后批准《武器贸易条约》的前进方向提出建议。
 - 若干国家正在寻求内阁/议会同意，以便批准该条约，并将继续这些进程：
 - 斐济提议进行必要的磋商，以推动最终批准《武器贸易条约》；
 - 巴布亚新几内亚已向其国家执行委员会提交了一份文件，希望在 2018 年底之前得到审议；
 - 瓦努阿图编写了一份内阁文件草案，待完成磋商后定稿并提交内阁。预计将在 2018 年底之前获得批准；
 - 帕劳正在起草内阁文件和立法政策，并打算在 2018 年底之前批准《武器贸易条约》。
 - 若干国家(所罗门群岛、斐济、帕劳和瓦努阿图)正在与民间社会成员(接纳、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太平洋小武器行动小组(PSAAG))进行差距分析，并将设法利用这些成果建立政治支持和提高认识；
 - 一些国家表示有兴趣申请资助，以参加 2018 年 8 月 20 日至 24 日在日本举行的第四届武器贸易条约缔约国会议(CSP4)；
 - 一些国家表示有兴趣通过《武器贸易条约》秘书处(sarah.parker@thearmstradetreaty.org)申请自愿信托基金的资助。
-